

4月新规,事关你我

新华社 齐琪

不得运用数据和算法设置“同货不同价”;明确未成年人用户数量巨大的网络平台服务提供者认定标准;跨境电商退货不再“绕路”……4月新规,事关你我,一起来看。

不得运用数据和算法设置“同货不同价”

《互联网平台价格行为规则》4月10日起施行。规则明确,平台经营者、平台内经营者不得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在消费者不知情的情况下,基于支付意愿、支付能力、消费偏好、消费习惯等信息,运用数据和算法、平台规则等手段,对同一商品或者服务在同等交易条件下设置不同的价格或者收费标准。

明确未成年人用户数量巨大的网络平台服务提供者认定标准

《未成年人用户数量巨大和对未成年人群体具有显著影响的网络平台服务提供者认定办法》4月1日起施行。办法明确,该网络平台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专门以未成年人为服务对象,注册用户在1000万以上或者月活跃用户在100万以上;该网络平台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的对象不

局限于未成年人的,未成年人注册用户数量在1000万以上或者月活跃未成年用户用户在100万以上的,应当认定为未成年人用户数量巨大的网络平台服务提供者。

跨境电商退货不再“绕路”

海关总署发布公告明确,自4月1日起在全国海关推广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商品跨关区退货模式。跨境电商零售出口商品(海关监管代码:9610)跨关区退货,是指跨境电商企业零售出口的商品在海外发生退货时,不再要求必须退回原出口海关,而是可以灵活选择全国范围内任一海关口岸办理退运进境手续的监管模式。

新能源汽车应“车电一体报废”

《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和综合利用管理暂行办法》4月1日起施行。办法明确“车电一体报废”,即报废新能源汽车时应当带有动力电池,否则按照有关规定认定

为车辆缺失。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将废旧动力电池直接或者加工后用于电动自行车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禁止使用的其他领域。

新办法护航信用“重塑”

《信用修复管理办法》4月1日起施行。办法规定,“信用中国”网站统一接收信用主体主动提出的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行政处罚、异常名录等信息的信用修复申请,并按照“谁认定、谁修复”的原则,推送给认定失信信息的行业主管部门或地方有关部门、单位办理修复。“信用中国”网站一般应当自收到信用修复申请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反馈信用修复结果。

规范慈善信托信息公开行为

《慈善信托信息公开办法》4月1日起施行。办法要求,受托人应当依法履行信息公开义务;同一慈善信托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受托人时,由承担主要受托管理责任的受托人履行信息公开义务,并要求在信托文件中予以明确。规定信息公开在国务院民政部门建立的全国慈善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受托人在其他渠道公布的信息,应当与其在慈善信息公开平台公布的信息一致。

“健康主播”培训乱象

打着“大健康”“新职业”旗号,以“零基础速成”“月入过万”为噱头,一些机构推出所谓健康主播培训。嘴上讲科普,背后兜售伪劣产品;表面是培训,实为“割韭菜”。这些行为既侵害求职者利益、误导公众认知、延误治疗,还严重扰乱健康传播秩序。

新华社 朱慧卿 作

先让你取现,再掏你家底
警惕这类“虚假跨境电商投资”

通讯员 徐超 张润之

一个“加错好友”的陌生消息,数周嘘寒问暖的日常闲聊,一张日入数千美元的收益截图——这样一套组合套路,致使部分市民陷入骗局,其中有人损失超过500万元。近日,宁波市公安局发布预警,揭露一种以“虚假跨境电商投资”为内核的复合型诈骗。

诈骗手法:

宁波市公安局相关人士介绍,近期此类诈骗呈高发态势,犯罪分子手法不断翻新,反侦察意识较强,通过层层递进的心理操控,形成环环相扣的作案模式。

第一步:伪装身份骗取信任。诈骗分子伪装成“同学家长”“邻居”“培训机构老师”等身份,以微信或钉钉“加错好友”为由,与受害者建立联系。添加好友后,先开展数天甚至数周的“感情投资”,通过聊家常、聊工作等方式,逐步获取对方信任。

第二步:诱导投资设下诱饵。建立信任后,诈骗分子“不经意”透露自己在从事跨境电商投资,展示虚假的高额收益截图,宣称操作简单、无需技术,甚至包装成“国家红利”。为增强可信度,诈骗分子还要求受害者下载相关软件,营造“专业”假象。一旦受害者尝试小额投

入,诈骗分子便通过后台操作,让其获得收益并成功提现,使受害者一步步放下心理防备。

第三步:营造氛围裹挟投入。为进一步强化信任,诈骗分子搭建所谓“商家交流群”,群内数十人均为团伙成员扮演的托儿,不断讨论赚钱方法、晒收益截图,营造“大家都在赚钱、不参与就亏了”的氛围。随着受害者投入资金不断累积,沉没成本效应显现,即便受害者感到异常,也会因已投入巨额资金而希望通过追加投入挽回损失,最终越陷越深。

第四步:伪造信息转移资金。在受害者准备大额投入时,诈骗分子提前“指导”其应对民警上门劝阻,教唆伪造“留学缴费”“朋友还款”“装修购房”等虚假聊天记录和转账凭证。最终,诈骗分子以“避税”“充值优惠”等借口,诱导受害者通过购买黄金、超市购物卡或直接向陌生账户转账等方式完成资金转移。

警方提醒:

一、对钉钉、微信等社交软件上以“加错好友”为由主动联系的陌生人,务必保持高度警惕。

二、牢记“天上不会掉馅饼”。任何宣称“低投入、高回报、零风险”的投资项目,包括跨境电商、刷单、外汇投资等,均为诈骗套路。遇到陌生人主动分享“暴富”机会,切勿轻信。

三、辨别资金转移渠道。正规投资平台资金往来均通过对公账户或本人名下正规渠道。凡要求购买黄金邮寄或上门取件、购买购物卡并提供卡号密码、线下交付大额现金、转账至个人银行账户等行为,均属诈骗洗钱手段,应立即停止操作并报警。

四、认准官方下载渠道。坚持通过官方应用商店下载APP,切勿点击陌生人发送的链接或扫描其提供的二维码下载软件。

五、识破“多角色”服务陷阱。投资项目中同时出现“客服”“运营”“兑换商”等多个角色提供服务,多为诈骗团伙为营造正规感而进行的角色扮演,切勿相信。

六、看透小额提现“诱饵”本质。初期成功提现小额资金,是诈骗分子骗取大额资金的“鱼饵”,可提现不代表平台安全,切勿因小利失大局。

如遇可疑情况,请及时拨打反诈专线96110咨询或报警。

独身邓女士过世留下约600万巨额遗产
法院:指定民政局为遗产管理人

《上海法治报》季张颖

3月31日下午,备受社会关注的“徐汇53岁邓女士指定遗产管理人案”在上海华泾镇巡回法庭开庭。徐汇区人民法院当庭作出宣判:指定徐汇区民政局为遗产管理人。记者获悉,目前,作为指定监护人的华泾镇印象旭辉居委会正在落实邓女士的丧葬事宜。

案情回顾:

近期,53岁的邓女士突发脑梗昏倒在出租屋内,因为无近亲属,临时监护成为一大问题。在此情况下,徐汇区通过出具首份临时监护人公证书,给作为邓女士临时监护人的户籍地居委会发出了一张临时监护人的“身份证”,打通了一条托底的生命通道。

7天后,徐汇区法院作出判决,指定该居委会为监护人。

不幸的是,3月19日凌晨,邓女士突发生命体征不稳定,经抢救无效宣告临床死亡。

独身人士意外过世、留下约600万元遗产,这笔巨额遗产该如何处理?

记者获悉,3月24日,作为指定监护人的华泾镇印象旭辉居委会,向徐汇区法院申请指定徐汇区民政局为遗产管理人。

该案主审法官、徐汇区法院民事审判庭法官戚垠川介绍,徐汇区法院当天受理当天立案,“得益于徐汇公证处出具的针对邓女士近亲属关系的完整查档报告,法院免于重复调查,快速查明邓女士无法定继承人。”戚垠川告诉记者,在此基础上,法院压缩审理期限,在立案7天后就此案进行开庭审理。

法院判决: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继承开始后,遗嘱执行人为遗产管理人;没有遗嘱执行人的,继承人应当及时推选遗产管理人;继承人未推选的,由继承人共同担任遗产管理人;没有继承人或者继承人均放弃继承的,由被继承人生前住所地的民政部门或者村民委员会担任遗产管理人。对遗产管理人的确定有争议的,利害关系人可向法院申请指定遗产管理人。

根据在案证据,邓女士去世时已无法定继承人,申请人作为邓女士的监护人,有权提起本案指定遗产管理人申请。因邓女士生前户籍所在地及经常居住地均位于徐汇区,现申请人申请指定被申请人邓女士的遗产管理人,合理有据,应予支持。

“特殊人群的监护托底及遗产管理人相关话题的社会关注度也日益提升。此次案件以巡回审判的方式开庭,也是为了推动普法宣传,让法条制度真正打通普法的‘最后一公里’。”戚垠川表示。

记者获悉,后续,徐汇区将通过该案,把探索得来的经验做法通过机制固化下来,让制度的红利惠及更多群体。